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次數(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鍾元凱	5	0	100%	無
董 事	陳慶宗	4	1	80%	
	鍾正宏	5	0	100%	
	羅吉鴻	5	0	100%	
	鍾元琦	5	0	100%	
獨 立 董 事	賴文獻	5	0	100%	
	葉 森	5	0	100%	
	蔡養正	4	0	80%	
	賴英哲	5	0	100%	

113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13年度	3月14日	5月2日	8月1日	11月1日	12月30日
賴文獻	◇	◇	◇	◇	◇
葉 森	◇	◇	◇	◇	◇
蔡養正	◇	◇	◇	○	◇
賴英哲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期 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無意見	反對意見或 保留意見
3月14日 (113年第一次)	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及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案。	✓	
8月1日 (113年第三次)	決議通過捐贈財團法人宏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台幣五十萬元案。	✓	
11月1日 (113年第四次)	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	
12月30日 (113年第五次)	決議通過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案。	✓	
以上事項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期 別)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姓名
8 月 1 日 (113 年第三次)	捐贈財團法人宏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台幣五十萬元案。	鍾元凱、鍾正宏、鍾元琦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勞金額分配案。	鍾元凱、陳慶宗、鍾正宏、羅吉鴻、鍾元琦、賴文獻、葉 森、蔡養正、賴英哲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鍾元凱、鍾正宏、鍾元琦
12 月 30 日 (113 年第五次)	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鍾元凱、鍾正宏、鍾元琦
利益迴避原因：以上議案內容因與迴避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謹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5 條規定辦理。 參與表決情形：應迴避之董事已依法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2.11.01 ~ 113.10.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包括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3年12月30日提報董事會。整體董事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99.56分，董事會個別成員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99分，董事皆給予肯定之評價，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100分，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99.75分，二者運作均稱完善，皆能充分發揮其職能。（以上評分滿分皆為100分）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
- (二)針對董事長與總經理兼任之議題，已增加一席獨立董事，以兼顧監督經營之需求。
- (三)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11)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12)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議事項主要包括下列：

- (1) 決算表冊（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稽核計畫。
- (3) 內部控制制度相關之政策。
- (4) 委任簽證會計師暨評估會計師獨立性、簽證會計師之報酬。
- (5)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6) 每季度財務報表。
- (7) 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賴文獻(召集人)	5	0	100%	無
	葉 森(委員)	5	0	100%	
	蔡養正(委員)	4	0	80%	
	賴英哲(委員)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屆 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獨立董事 重大建議
		無意見	反對意見或 保留意見	
3 月 14 日 (第二屆第八次)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		無
	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及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案。	✓		無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無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無
8 月 1 日 (第二屆第十次)	決議通過捐贈財團法人宏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台幣五十萬元案。	✓		無
11 月 1 日 (第二屆第十一次)	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稽核人員名冊及職務代理人申報事宜案。	✓		無
	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		無
12 月 30 日 (第二屆第十二次)	決議通過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案。	✓		無
以上事項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政策：

1.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至少每季一次定期審計委員會會議及每月底前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就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出報告。

獨立董事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內部稽核主管進行溝通與討論。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告知獨立董事。

2.民國113年度並無上述異常狀況。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獨立董事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針對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並就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進行溝通。若遇重大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 2.民國113年度並無上述異常狀況。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3.審計委員會參酌專業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暨查核意見書報告完成查核報告。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113年度溝通情形如下列：

(溝通情形亦列於公司網站，公司網址：<http://www.audix.com>，查詢路徑：敦吉科技網站\關於敦吉\公司治理\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

1. 113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意見
3月14日	審計委員會	(1)113年1月~2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5月2日	審計委員會	113年3月~4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8月1日	審計委員會	113年5月~7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11月1日	審計委員會	(1)113年8月~10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114年度稽核計劃。 (3)114年稽核人員名冊及職務代理人。	無意見
12月30日	審計委員會	(1)113年11月~12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	無意見

2. 113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意見
3月14日	審計委員會	(1)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之溝通事項：會計師獨立性、客戶聲明書之內容、顯著風險、關鍵查核事項、內控測試及發現、查核中所辨認之審計差異、民國112年度會計師預計查核意見等。 (2)品質管理準則1號。 (ISQM1/TWSQM1) (3)稅務法令更新。 (4)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修正介紹。	無意見
12月30日	會計師座談會議	(1)集團之查核範圍。 (2)顯著風險及對關鍵查核事項的初步看法。 (3)內部控制測試執行策略。 (4)預計查核項目及時程。 (5)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 (6)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 (7)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	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設置服務人員及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透過內部人股權事前事後申報制度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透過歷次股東名冊盡可能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為落實監督子公司建立健全之經營管理制度，確保其各項財務、業務作業均依內控制度執行，訂有「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為防絕非常規交易，於112年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防杜關係人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有不當利益輸送情事發生。 子公司及關係人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漏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為更進一步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內部人禁止於財務業績發布前交易公司股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執行請參閱第11-12頁。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規定及公司營運發展需求再進行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以因應公司實際營運所需。 將視公司需求再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之方式得採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其他適當方式；績效評估作業由本公司議事事務單位負責執行，於每年執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之一。 無差異。															
評估期間112年11月1日~113年10月31日之評估結果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總平均分數</th><th>評估等級</th></tr><tr><td>董事會</td><td>99.56</td><td>顯著超越標準</td></tr><tr><td>董事成員</td><td>99</td><td>顯著超越標準</td></tr><tr><td>審計委員會</td><td>100</td><td>顯著超越標準</td></tr><tr><td>薪資報酬委員會</td><td>99.75</td><td>顯著超越標準</td></tr></table>				項目	總平均分數	評估等級	董事會	99.56	顯著超越標準	董事成員	99	顯著超越標準	審計委員會	100	顯著超越標準	薪資報酬委員會	99.75	顯著超越標準
項目	總平均分數	評估等級																
董事會	99.56	顯著超越標準																
董事成員	99	顯著超越標準																
審計委員會	100	顯著超越標準																
薪資報酬委員會	99.75	顯著超越標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定期每年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併同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送審計委員會審核後再提報董事會討論決議。最近一年度經114年3月6日送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決議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委任案，評估結果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倩如會計師及許新民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有關獨立性評估標準之項目共計17個，包含下列列舉之項目：	無差異。	
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核內容	是	否
			01.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未與本公司有投資關係？	V	
			02.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未與本公司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V	
			03.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集團有持股投資關係？	V	
			04.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05.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V	
			06.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者間發生的衝突？	V	
			07.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V	
			08.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09.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從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V	
			10.會計師所屬事務所與本公司集團是否未有商業合作關係？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有效發揮職能，以保障股東權益，已於109年7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經營管理本部經理(現任協理)蘇文揚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 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由股務單位負責直接向其報告。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及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相關辦法、落實公司治理之推行、其他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等。 113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113.8.28</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td><td>6</td></tr> <tr> <td>113.9.20</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td>3</td></tr> <tr> <td>113.10.18</td><td>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TPMIA)</td><td>上市櫃董事進修課程-SDGs 與 ESG 永續管理</td><td>3</td></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13.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TPMIA)	上市櫃董事進修課程-SDGs 與 ESG 永續管理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13.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18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TPMIA)	上市櫃董事進修課程-SDGs 與 ESG 永續管理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管道，並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回應相關問題。 公司網址： http://www.audix.com 。 查詢路徑：敦吉科技網站\關於敦吉\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本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http://www.audix.com)，定期及不定期揭露並更新財務業務狀況及公司治理資訊，以供投資人查詢。 (二)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在公司網站上的投資人專區中主動揭示投資人關心之重大訊息、財務資訊、法人說明會、股東會等相關資料，以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 (三)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每季之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將審慎評估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之可行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公司年報「肆、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相關資訊亦於公司網站揭露。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期能做好與投資人之間的溝通橋樑。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透過此一平台完整及公平的揭露公司現況，另依法令規定若有任何重大訊息，皆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使股東能獲得本公司正確的財務資料及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秉持誠信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保持友好合作關係。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管道，針對投資人/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等分別設有專人負責即時回應利害關係人之問題，同時亦設有檢舉專區供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此外，本公司設有法務單位及聘有法律顧問，以處理法律爭議問題。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董事參考，進而安排董事至主管機關指定之訓練機構進修，並將其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落實公司治理政策。 6.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及各種內部規章，並依辦法規章進行風險管理及評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戶信用額度控管規定，並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及控管風險。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最近一次續保資訊如下： 續保期間為113/6/15~114/6/15，投保總額為美金柒佰伍拾萬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已改善項目說明如下：

編號	評鑑指標	已改善情形
2.27	公司是否制訂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網站已揭露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並於 113 年 11 月 1 日向董事會報告。
4.6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相關政策及執行情形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公司網站已揭露相關政策及執行情形。
4.14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額外加分：定期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向董事會報告。
4.19	公司是否投資於節能或綠色能源相關環保永續之機器設備，或投資於我國綠色產業(如：再生能源電廠)等，或有發行或投資其資金運用於綠色或社會效益投資計畫並具實質效益之永續發展金融商品，並揭露其投資情形及具體效益？	113 年投資綠色債券。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針對以下未得分項目將進行優先加強，說明如下：

編號	評鑑指標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

編號	評鑑指標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6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114 年股東常會安排於五月底前召開。
2.6	公司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114 年股東常會董事屆期改選，預計選任二席不同性別董事。
3.6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114 年期中財務報告進行英譯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上傳。
3.13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113 年度年報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
3.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進行評估 114 年舉辦二次法人說明會之可行性。
4.24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113 年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已規定永續報告書應提報董事會通過。114 年申報 113 年永續報告書將依規定辦理。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賴文獻	請參閱第10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葉 森	請參閱第10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蔡養正	請參閱第10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賴英哲	請參閱第10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8 日至 114 年 6 月 1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席次數(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註
獨立董事	賴文獻(召集人)	3	0	100%	無
	葉 森(委 員)	3	0	100%	
	蔡養正(委 員)	3	0	100%	
	賴英哲(委 員)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下：					
會議日期 (屆 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 議	
3 月 14 日 (第五屆第六次)		決議通過覆核評估董事長及董事酬勞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屆 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 議
3 月 14 日 (第五屆第六次)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政策、制度審查案。	全體出席委員 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通過審議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8 月 1 日 (第五屆第七次)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董事酬勞金額分配案。	
	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12 月 30 日 (第五屆第八次)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及氣候相關資訊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於113年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以『環境(E)』、『社會(S)』、『治理(G)』之永續使命為架構，依其功能組織及推行實務編成各項權責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與執行。 每年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彙整審訂後之永續報告書，需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故未進行風險評估，惟針對相關議題訂有辦法以茲規範遵循，列舉如下： 1.遇天災時，為能有效避免人員生命及公司財產受到威脅及損害，訂定「緊急危難防治處理程序」、「工作場所環境安全緊急事件處理流程圖」。 2.為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遭性騷擾之兩性平等之工作環境，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處理辦法」。 3.為確保防止員工非法安裝使用非經合法授權之軟體，而對公司造成損失，訂定「電腦使用及軟體安裝管理辦法」。 4.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 5.在簽署法律文件時，應會簽法務單位，依其專業知識來審視其法律文件，避免公司權益受損，訂定「關係企業法律文件會簽法務單位作業準則」。 持續強化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予以落實永續發展之精神。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公 司實情 異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廢棄物減量等相關管理措施，各項環安運作皆依法令制度規範，中國大陸生產基地已獲得ISO14001驗證通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致力於永續環境之推動及改善，透過宣導與執行，提升資源之再次利用效率，達成節能及廢棄物減量為目標，降低對環境之衝擊，配套措施包含逐步汰換高耗能設備、提升紙張及包材循環再利用比率、優先採購高效率節能設備、加裝各項設備節能控制器等。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氣候變遷嚴格已成為全世界最關注之議題，對於公司來說一旦發生極端氣候災害，除可能導致原物料及各項物資之價格上揚外，甚至影響供貨使得公司營運將會受到相當程度之影響。因此公司會主動檢視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效應等議題，積極改善各種貨物運送流程及包材等，以實際達到節能減碳之成效。另，在產銷政策上，將針對節能光源市場積極導入新產品，並拓展節能環保技術服務之領域。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溫室氣體(範疇二)自我盤查，由112年345公噸CO2e增加至113年381公噸CO2e，約增加10.43%(2年度排碳量按能源署公告之112年每度電0.494公斤CO2e電力排碳係數計算)；用水量由112年4,026公噸增加至113年4,061公噸，約增加0.87%；廢棄物由112年2.99公噸減少至113年0.9公噸，約減少69.90%。用電量增加，主係子公司敦吉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3年業務增加，導致用電同步增加所致；廢棄物大幅減少，主係113年僅清除廢棄棧板，無其他事業廢棄物所致(另外尚有一般生活廢棄物，每年平均約13.2公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公 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變化不大)。上列統計資訊，除事業廢棄物外，涵蓋範圍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敦吉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商辦大樓。 推動節能減碳之相關具體措施與說明：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台北商辦大樓113年12月進行空調冰水主機汰舊換新(共4台)，將舊機型換為具有二級能效標準之機型，並引進能源管理系統(EMS)，即時監視並記錄新冰水主機與大樓各樓層用電度數，以判別耗電主要樓層。其他措施有空調設備汰換為省電變頻且具節能標章產品、使用高效能LED燈具、持續推動WorkFlow降低紙張使用、倡導省水節電之美德、廢棄物分類資源回收、空調定溫等各項節能減碳措施。
四、社會議題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以充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任何制度的設立皆以符合法令規定為最基本原則，避免危害員工基本權益之情事發生。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為打造職場友善環境，針對員工福利措施議題，公司皆有訂定相關辦法以茲遵循。有關薪酬方面，為講求薪資獎金發放作業一致性、公平評定員工工作績效，訂有「薪資暨獎金發放辦法」、「績效考核辦法」；有關休假方面，訂有「請假管理辦法」；有關其他福利方面，為善盡照顧員工之責任，並提供多樣化之福利制度，訂有「員工福利辦法」。 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本公司每月依營業額提撥固定比率之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事項。 公司章程中明訂員工酬勞發放成數，讓員工充分知曉公司的獲利願與員工一同分享，以此激勵員工士氣凝聚向心力。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另外，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35.29%，較112年增加2.43%，並無擔任經理人之女性主管。 (三)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及其健康，實施相關政策如下： 1.設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處理辦法」，維護員工工作權益，提供免遭性騷擾之兩性平等的工作環境。 2.配合「菸害防制法」，工作場所全面禁止吸菸。 3.設置保全人員24小時警戒、定期維護保養大樓機電設備、消防設備定期檢測、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建置緊急通報機制及為員工安排消防安全課程，以維護員工人身安全。 4.專職清潔人員每日清掃維護環境整潔、設置過濾設備以維護飲用水衛生安全，力求提供員工舒適的工作環境。 5.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辦理員工旅遊、運動競賽等職工福利事項，另安排各類運動課程、設有活動空間，購置運動器材，鼓勵員工養成規律性運動的好習慣，以運動促進個人身體健康並釋放工作壓力。 6.為使員工了解自身健康狀況，即早發現疾病與治療，每年安排員工接受一次免費全身套裝之健康檢查服務。 7.為照顧有哺育需求的女性員工，打造專屬溫馨舒適的專用哺乳室。 8.辦公大樓設置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器)，並提供教學影片。 113年度未發生失能傷害等職災通報案例及火災事件。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培訓員工職涯能力，使人力資源發展與公司營運的目標相互結合，達成雙贏局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重視客戶之意見，除個別拜訪外，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並由相關專人負責回覆之。另外，本公司設有法務單位及聘有法律顧問，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諮詢法律顧問意見並委託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六)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惟實務上與供應商往來前，會注意該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社會之紀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永續發展守則，惟就本表所述各項永續發展守則執行情形與其他相關事項，均比照「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精神規範辦理，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社會公益：			
(1)對公益團體給予關懷及贊助，113年捐款予財團法人宏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50萬元整。			
(2)響應政府法令，遵循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聘僱身心障礙員工或繳納差額補助費。			
2.人權：			
在公司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提供良好之溝通平台，藉以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不論是經濟面、社會面與環境面之提問、申訴或建議等內外部議題，本公司皆會妥適處理並提供回饋或改善之方案以達有效之溝通。			

2.氣候相關資訊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轄下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自 114 年起，每年向董事會呈報永續工作執行情形。另外，有關 GHG Report 進度掌握，每季由「環境(E)永續推動小組」負責統整資料並由「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副召集人每季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呈報有關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之時程進度報告。在作業程序上，已建立相關環境管理制度。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依循 TCFD 及透過研析產業概況及國際永續趨勢進行氣候相關風險/機會之鑑別，並定義其影響期間，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5 年、長期為 5 年以上，進一步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帶來的可見及潛在之影響。

類型	議題	內容	營運及財務衝擊	影響期間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風險	為達成 2050 淨零目標，公司已面臨或未來將面對之情況： ● 強制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並經查證，導入能源管理等議題。 ● 電力結構積極開發再生能源及低碳占比。 ● 碳費徵收/碳稅制度。 ● 測試和認證合規要求。	● 配合政府規範，導入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增加營運成本。 ● 未來電價調漲趨勢。 ● 汰換節能產品，能源成本增加。另外，若不了解碳稅制度，可能產生罰款。 ● 配合政府和國際組織最新環保規範和減碳政策，需要投入資源來改進測試和認證流程，增加合規成本。	短期	● 系統化搜集溫室氣體數據並建置相關管理制度及作業辦法。 ● 推動能源管理與監控、改善工作流程、擬定節能措施，減少能耗產生。 ● 公司負責單位參與碳費徵收之研討會，確實掌握規範，並持續關注各國相關法制政策動態。 ● 密切注意各國對於氣候變化的應對措施更動，依據新的測試標準和認證需求進行調整，以確保符合最新要求。
轉型風險	市場風險	隨著氣候變遷影響，所面臨之風險： ● 原材料供應問題。 ● 產品與包材符合永續倡議。 ● 消費者對永續產品的需求和服務增加。	● 某些原材料的供應受限，進而影響產品的生產和成本，造成營收減少，營運成本增加。 ● 產品及包材需符合環保要求，將增加研發和生產成本。 ● 消費大眾永續觀念崛起，未能快速轉型、測試和驗證服務未能確實符合永續發展要求，可能會失去客戶或市場份額。	中期	● 推展多元化供應鏈，避免過度依賴單一供應商或來源地，以降低因某地氣候問題影響供應的風險。 ● 在供應商方面，建立穩定的合作關係，透過批量採購環保材料和長期合作，以降低單位成本。在人力資源方面，招募或培養相關產品研發之人才。 ● 因應低碳產品與服務，投入資源於相關代理線，測試和驗證面對新興標準和規範及時調整以適應。

類型	議題	內容	營運及財務衝擊	影響期間	因應策略
轉型風險	名譽風險	在消費者和投資者對於氣候變遷的認知增加的情況下，所面臨之風險： ● 利害關係人永續意識的提升。 ● 不符合標準的後果。	● 若未能積極應對氣候變遷風險，可能會面臨來自消費者、投資者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壓力，甚至損害公司形象，導致銷售困難。 ● 測試和驗證未能遵循新的環保規範或標準，將引起客戶或公眾的質疑，造成商譽減損，進而影響營收。	長期	制定可持續發展政策，並定期發布 ESG Report，公開公司在應對氣候變遷方面的努力，讓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績效。
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等立即性風險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所面臨之風險： ● 供應鏈及物流中斷，交期延宕。 ● 設施及貨品損毀。 ● 員工不出勤。	● 極端天氣和自然災害對產品的運輸和配送造成影響，導致供應鏈中斷，造成運輸成本增加。 ● 驗證設施、倉庫貨品可能會因極端天氣事件遭受損壞，使得營收減少，維修成本及保費負擔增加。 ● 員工因安全關係無法出勤，影響辦公室和實驗室的運作，可能導致業務中斷，影響客戶服務的連續性。	短期	● 建立靈活的庫存策略，多元化供應商，以應對供應鏈中斷的風險。 ● 投保相關保險，轉嫁貨損風險。 ● 若為辦公室員工，制定居家工作管理辦法，確保在極端天氣期間能夠保持生產力。若為實驗室員工，靈活調整工作時間和排程，或是提供臨時住宿，以保障員工的安全。
實體風險	長期性風險	降雨（水）模式變化、平均氣溫上升等所面臨之風險： ● 淹水造成庫存受損、設備損壞。 ● 水資源短缺。 ● 熱負荷增加，設備壽命減少、能耗上升。	● 發生淹水時，貨品折損率提升及倉儲成本增加、測試和驗證設備損壞影響工作進行及修復成本高等問題。 ● 若需要大量水資源進行測試或驗證時，水資源短缺將影響業務的運行，造成營收減少。 ● 氣候變化導致的環境溫度上升，造成縮短設備的使用壽命，增加維護和更換的頻率及成本。 ● 為了維持實驗室和測試設施的適宜溫度，必須增加空調和冷卻系統的運行，導致能源消耗大幅上升，從而提高營運成本等問題。	長期	● 加強設備防護，採購可立即快速面對豪雨淹水危機之防水擋板取代沙包。 ● 在水資源管理上，換裝節水設備、節水宣導等，未來將適狀況制定應急計劃，以應對水資源短缺的情況。 ● 在溫室氣體管理上，採購二級能源效率標示之冰水主機、溫控空調節能系統、照明設備更換為 LED 燈管、窗簾更換為全遮光防眩材質窗簾、冷卻水泵加裝變頻節能系統等，持續推行節約能源政策，並宣導節能觀念。 ● 未來評估採買或導入有利於節能、能源提效或減碳之設備或系統。

類型	議題	內容	營運及財務衝擊	影響期間	因應策略
機會	資源效率	●採用更節能之設備。 ●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 ●推行數位化和自動化。	●用電量及用水量減少，降低營運成本。 ●使用數位平台，減少辦公室和營運過程中對能源、資源的需求，降低營運成本。	短/中期	●節能設備在照明設備方面，使用 LED 燈管；在空調方面，採購「二級能源效率」標示之冰水主機；在其他方面，冷卻水泵加裝變頻節能系統等相關事宜。 ●持續評估將重大能耗設備汰換為節能設備。 ●節水設備使用感應式水龍頭及省水標章小便斗感應裝置、馬桶水箱等。 ●持續不斷加速及精進數位化和自動化，辦公室員工可減少耗紙量；實驗室員工，在測試及驗證時進行資料搜集、分析和報告，可以減少紙張和傳統手工操作所消耗的資源及時間。 ●未來在倉儲管理系統上，朝向無紙化目標邁進，減少碳足跡。
機會	產品和服務	低碳、綠能技術和服務需求增加。	隨著全球對於減少碳排放的重視，在減碳過程中需要依賴各種低碳技術和創新解決方案，透過低碳、綠能商機擴展市場銷售，提高營業收入。	中/長期	●因應減碳議題，推動綠色科技和低碳產品的需求。除了代理可回收環保包材（彩龍鍍膜）外，新發展儲能櫃產品（矽谷能源）係為綠能電力輸出、分散式電網佈建之太陽能/風力儲能系統應用，通過銷售綠色產品可在市場定位上取得更大競爭優勢。 ●隨著全球對氣候變遷的法規要求不斷加強，產品需要進行符合當地法規和國際標準的測試和認證需求增長，通過提供環境友好型產品的認證服務，擴大業務範圍。 ●持續關注市場需求與低碳議題，並掌握產業脈象，能在日益重視環境問題的市場中更具競爭力。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請參閱上揭項目(2)之說明。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依據 TCFD 建議準則，運用氣候相關風險（轉型、實體二種）之風險類型為評估標準，再綜觀國內外永續趨勢、產業特性及同業關注之氣候相關議題，依發生可能性、影響程度進行識別並篩選關鍵且重大之氣候風險，依分析評估結果進行因應策略與規劃方案，更多資訊請參閱 2024 年永續報告 Chapter 4 環境保護。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暫無規劃尚待研擬。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尚未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擬定之轉型計畫，暫無規劃尚待研擬。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未實施內部碳定價，暫無規劃尚待研擬。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尚未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作為減碳工具。

有關氣候變遷相關目標揭示如下：

- 減碳目標：導入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機制，建置相關管理制度及作業辦法。揭露盤查及確信之規劃期程係依照金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詳細內容請參閱下揭項目(9)之說明。
推動各種節能減碳措施，期望每年能以 1%~2%為目標減少碳排放，2050 年達成淨零碳排放。113 年用電度數換算之溫室氣體約當排放量為 381 公噸 CO₂e，較 112 年增加 10.43%。用電量增加，主係子公司敦吉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業務增加，導致用電同步增加所致。
- 節水目標：盡力完善各項節水措施，期望達成每年較上一年減少 1%~2%用水之目標。113 年約當用水量為 4,061 公噸，較 112 年增加 0.87%。用水量增加幅度微小。

●減少廢棄物目標：制定廢棄物管理制度，透過正確且有效地處理廢棄物，以減少因廢棄物清運或傾倒而造成的重大環境衝擊，期望達成每年較上一年降低至少 1%~2%重量。113 年廢棄物約當總重量為 0.9 公噸，較 112 年減少 69.90%，廢棄物減少，主係僅清除廢棄棧板，無其他事業廢棄物所致。

說明：上列統計數據為自我盤查結果，範圍涵蓋敦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敦吉檢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商辦大樓，未來將依法規時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並據此制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將依法令規定之時程進行揭露（依實收資本額分階段揭露），本公司屬實收資本未達新台幣 50 億元之上市公司，預計揭露時程如下：

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相關資訊：

母公司個體：115 年完成盤查資訊揭露；

117 年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116 年完成盤查資訊揭露；

118 年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1-2 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含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116 年完成資訊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公司經營情形及上市上櫃守則及市場上信差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明訂誠信經營之政策，並將規章同時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會成員與高階管理階層均秉持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確實明訂要求員工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等不誠信行為，除了每年進行教育宣導外，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檢舉專區提供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協助員工執行業務時了解應遵守之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另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以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檢舉專區提供檢舉管道，由專責處理人員依據辦法執行程序處理。經查證屬實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以「誠信經營守則」為原則視情節及影響重大性，依據「員工獎懲辦法」予以告誡或懲戒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確實明訂要求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公司經營情形 上誠守則及 市信差原 櫃經異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與往來之交易對象訂立合約時，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合約應會簽發法務單位，依其專業知識來審視其合約文件，將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訂保密條款。 (二)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轄下之治理(G)永續推動小組擔任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專責單位於114年3月6日董事會已完成113年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報告；113年度相關執行情形如下： 1.智慧財產管理 建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每年定期將推動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113年11月1日董事會已完成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報告。 2.教育訓練 (1)本年度已於113年10月14日至10月28日對所有相關人員開設E-learning線上課程，並安排課後測驗。課程內容包含企業貪腐及防治(落實誠信經營)、常見未堅守誠信之原因及防範具體作為及因應措施等，計65人次進行1小時教育宣導。另外，提供影音串流網址予未兼任員工之董事進行觀看。 (2)本公司在新進同仁之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教材中，加入前述相關宣導課程內容。 (3)委派相關人員參與證交所舉辦之「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利益迴避 董事利益迴避請參閱本公司年報「貳、公司治理報告之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項下(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公司經營情形	上市誠信守則及市上信差原因
	是	否		
			4.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公司網頁設置【檢舉專區】提供內部或外部人員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並設有專人負責處理。本年度受理檢舉案件數計0件。 (三)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利益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各項作業，此外，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五)本公司製作誠信經營教育線上宣導課程，每年定期安排員工進行教育訓練，此外，亦委派相關人員參與外部誠信經營講座，藉以強化誠信經營政策。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專責檢舉辦法，此外，「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亦有檢舉制度相關規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檢舉專區提供管道供內部及外部人員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依不同議題設置專責處理人員進行調查與處理，相關資訊皆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公司經營情形及市上信守原則之差異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依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之規定，訂有檢舉案件處理程序，其中包括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必須簽署保密協議，並限制存取權限；檢舉受理、調查過程及調查結果均應留存紀錄並保存；檢舉案經查證屬實者，應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將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等等。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依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之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已於公司網站、年報揭露。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3.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更進一步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規範內部人禁止於財務業績發布前交易股票。			